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积极有效的行使董事会各项职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积极拓展高端装备业务和环保业务的相关市场，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和科技创新各项工作，加强对外交流和合作，有序推进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计划。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4,681.45 万元，同比增长 6.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47.38 万元，同比增长 36.45%。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南通威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启动实施向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控股权相关事宜，上述控股权转让事宜已于 2022 年 3 月完成。广州工控入主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包括资本运作、市场、资金和资源等在内的全方位赋能支持，大力支持公司在中国南方打造高端装备产业基地及市场，拓展粤港澳大湾区的海上风电装备、物料搬运装备以及环保业务的相关市场，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销规模，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紧推进各在建项目的建设。子公司绿威环保吴江项目于报告期内启动项目可研、环评、土地购置等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目前该项目正有序推进中；江门绿威项目进入试运营；中油环保抚顺公司竣工投产，目前正逐步迈入生产经营正轨，该项目全面投产运营后将重点服务抚顺市及辽宁省其他城市产生的工业危险废物，为各类产废企业提供更专业、更高效的服务，逐步形成中油环保在我国东北地区战略布局的重要支点。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高端装备业务和环保业务的相关市场，公司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高端装备业务方面，子公司润邦重机及其下属子公司接连中标单臂架门座机、链斗卸船机、螺旋卸船机、海洋起重机、门式起重机、移动式装船

机、移动式港口除尘料斗、皮带输送机、移动式港口起重机等项目订单，同时报告期内润邦重机控股子公司德国 Koch 公司一直积极跟进阿联酋项目订单，经公司不懈努力，阿联酋项目最终于 2021 年 7 月正式签约，Koch 公司获得了阿联酋国家气象局近 19 亿元人民币的散料设备订单；润邦海洋持续承接了各类海上风电基础桩、海上风电配套装备产品订单；子公司润邦工业中标宁波港五台轮胎式集装箱起重机等项目订单；环保业务方面，子公司中油环保进一步加强了相关市场的拓展力度，危废医废处置业务稳步发展；绿威环保中标花桥河道淤泥资源化再利用项目、国家电投苏州吴中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焚烧炉设备等项目订单。

公司积极践行“完美履约”服务理念，为市场和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报告期内，子公司润邦重机向客户分别交付了堆取料机、装船机、粮食卸船机、气力式卸船机、抓斗卸船机、门座式起重机、定日镜清洗设备、全回转海洋起重机、移动式港口起重机、抓斗起重机、抓料机等物料搬运装备产品合计近 153 台套，获得了包括中粮粮油工业（九江）有限公司、西伯瀚（上海）海洋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滕东建设有限公司、法国 POMA 等客户在内的肯定。报告期内，子公司润邦海洋累计向客户交付各类海洋风电基础桩、稳桩平台等各类海上风电装备产品近 17 万吨，产销再创新高，产品品质和交期也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润邦海洋陆续收到了包括烟台打捞局项目部、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华能江苏清洁能源分公司、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中交一航局、保利长大、中铁建港航局等客户在内各种形式的表扬和肯定。报告期内，子公司润禾码头积极拓展相关市场，码头服务业务收入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环保业务领域合理地开展了相关对外投资事宜。子公司中油环保完成收购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30% 股权。子公司绿威环保与复旦大学技术团队共同发起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浚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双方在城市管道污泥、河道淤泥、深坑污泥和工程泥浆处理处置等领域将进行深度合作与业务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疫情防控不放松，同时继续做好各项对外交流合作相关工作，不断提高企业和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外部形象。公司与北京北控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拟在危废及污泥处理处置领域开展战略合作，就项目拓展、运营管理、技术服务、股权合作以及资本运作等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顺利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年度监督审核；公司被南通经济技术开

发区评为“新时代南通开发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示范单位”。子公司润邦重机携旗下物料搬运解决方案品牌 Genma 及散料处理解决方案品牌 KOCH 参加了智利港口物流展。子公司绿威环保参加了第十四届上海国际水处理展览会，主要展示了由绿威环保自主研发的污泥干化系统和污泥专用焚烧炉设备，同时绿威环保荣获了由 E20 环境平台颁发的“污泥投资运营服务年度标杆”荣誉称号。子公司润邦工业携旗下品牌“帕奈/PANABOOM”亮相第五届全国高空作业平台租赁大会，集中展示了公司高空作业平台业务目前的各主打机型。子公司润邦海洋顺利通过了QHSE 管理体系（包括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换证审核。子公司中油环保“2.5 万吨/年危险废物处置改扩建项目”入选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2020 年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及示范工程名录》，中油环保菏泽公司及安顺公司同时入围第四批全国环保设施和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中油环保与中城院（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协议，中油环保荣膺“2021 襄阳民企百强”；在由 E20 环境平台和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主办的“2021（第十五届）固废战略论坛”上，中油环保获得了“固废细分领域领跑及单项能力领跑奖—危废处理投资运营年度标杆”荣誉称号。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还进一步加强了与各科研院所及高校的交流和合作。中油环保与华中科技大学就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开展了深入交流，润邦海洋与中科院海洋研究所、华东勘探设计研究院的相关专家就海上风电新型防腐技术“复层矿脂包覆防腐技术”等进行了研讨和交流，润邦海洋与南京理工大学共建“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申报成功；润邦海洋成功通过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的能源管理体系各项审核，顺利取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成功当选“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理事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润邦海洋被南通市政府评为“南通市优秀民营企业”，润邦重机及润邦海洋被南通市科学技术局评为“南通市科技创新型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子公司中油环保驰援南京、扬州、武汉等地的医废处置，积极参与抗击新冠疫情。子公司润邦重机开展捐资助学，子公司润邦海洋开展义务献血等活动，子公司中油环保旗下石家庄公司成功协助地方政府对当地非法填埋的近百吨危险废物进行应急处置。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

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决议内容以及决议的执行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完成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年1月11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受让相关方所持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20.24%股权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年2月5日	《关于子公司岳阳市方向固废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年2月22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润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1年3月5日	《关于子公司抚顺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1年3月22日	《关于子公司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1年4月19日	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3、《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8、《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12、《关于江苏绿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13、《关于预计公司与卡哥特科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14、《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已完成

		<p>15、《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润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p> <p>16、《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7、《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8、《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0、《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p> <p>21、《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22、《关于公司为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p> <p>23、《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业绩补偿协议（二）〉暨调整业绩承诺的议案》</p> <p>24、《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变更部分承诺的议案》；</p> <p>25、《关于签署产业并购基金收购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5.64%股权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暨调整业绩承诺的议案》</p> <p>26、《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调整业绩承诺的议案》</p> <p>2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8、《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9、《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0、《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1、《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1年4月26日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1年6月25日	<p>1、《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承诺的议案》</p> <p>2、《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1年8月23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1年9月6日	<p>1、《关于子公司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p> <p>2、《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p>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1年9月22日	《关于子公司组建银团暨以自有资产抵押申请保函的议案》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1年10月25日	<p>1、《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p> <p>2、《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3、《关于新增为公司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p>	已完成

议		4、《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5、《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6、《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1年11月15日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受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6.64%股权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资产质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3、《关于注销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已完成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1年12月6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向公司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已完成

(二)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根据相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采取多种措施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了便利，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完成情况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7月13日	《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承诺的议案》	已完成
2020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5月13日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卡哥特科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润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的议案》、《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关于签署发行股份	已完成

		购买资产所涉<业绩补偿协议（二）>暨调整业绩承诺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变更部分承诺的议案》、《关于签署产业并购基金收购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5.64%股权的<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暨调整业绩承诺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调整业绩承诺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11月12日	《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新增为公司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已完成

（三）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审核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对外透明度。在监管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时限内及时报送相关公告，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相关公告，确保相关信息披露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全年披露定期报告 4 项、带编号临时公告 118 项及多项上网披露文件。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促进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各种便利措施方便公司中小股东参与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专用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实地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顺畅的沟通。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开展与机构投资者、分析师、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的沟通和联系，并建立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和对外披露。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的新闻、公告等内容，方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相关信息。

（五）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沈蓉女士、陈议先生、吴建先生 3 人组成，其中沈蓉女士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季度对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审计工作计划进行了审议，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投资、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检查和监督。在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与公司所聘请的外部审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相关财务报表发表了意见，并及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议先生、沈蓉女士、吴建先生 3 人组成，其中陈议先生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层考核情况与薪酬方案等进行了审核。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葛仕福先生、陈议先生、吴建先生 3 人组成，其中葛仕福先生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未召开相关会议。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吴建先生、葛仕福先生、施晓越先生 3 人组成，其中吴建先生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1 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召开相关会议。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公司全体股东及广大投资者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发挥公司董事会作用，督促公司经营管理层完成公司年度各项经营业绩指标，加快推进企业战略转型升级步伐，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努力实现公司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